

证券代码：300125

证券简称：易世达

公告编号：2017-079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在大连高新园区火炬路32号B座20层公司1号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提前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会议于2017年8月3日上午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振东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8月1日分别收到独立董事侯宏启、林志、肖作平的书面辞职报告，三人申请辞去独立董事及其他相关职务。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了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经控股股东杭州光恒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拟增补金炳荣、孙佩学、毛一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金炳荣、孙佩学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毛一平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本人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增补的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本

次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具体内容同日公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经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采用累积投票选举产生公司新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独立董事就任前，原独立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特此公告。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3 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金炳荣，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48年8月。复旦大学国际金融学专业，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2001年3月至2008年历任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分行党委书记、行长、调研员、巡视员。现任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上海达安金融票据传递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中华实业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

截至本公告日，金炳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孙佩学，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61年9月。华东师范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拥有法律职业资格和律师执业资格。2007年9月至今历任上海邦信阳中建中汇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合伙人律师。2017年6月至今任上海德霖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孙佩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毛一平，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62年11月，华东师范大学世界经济专业，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经济师，税务师。资深的税收政策专家、税收征收管理专家和企业税务管理专家。2004年至今历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税务总经理、总裁高级助理、上海地区首席代表、总税务顾问。

截至本公告日，毛一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